

南市镇人民政府2024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4年，南市镇人民政府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上级有关文件要求，在市委、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镇党委、政府高度重视政府政务公开工作，始终坚持以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为指导，认真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不断加强信息管理，把握主流导向，坚持舆论引导宣传，严格落实督促检查，加强业务知识学习，提升业务能力，不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能力。现向社会公布2024年南市镇人民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2024年政府信息公开共计44余条，2024年度，未发生群众依申请政府信息公开，无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的案件。全年累计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引起举报0起；投诉0起；行政复议0起；行政诉讼0起。

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	本年度止件	现行有效件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 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	0	0	0	0	0	0	0
		5. 中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	0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	0	0	0	0	0	0	0
3. 其他		0	0	0	0	0	0	0	
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 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虽然我镇在政务公开工作上取得一定的进步，但仍存在一些问题不足：一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需要进一步提升。二是对信息公开的尺度需要进一步把握，公开意识需要进一步提高。在今后的工作中，我镇将继续贯彻落实上级有关文件精神，做好信息公开工作。

一、进一步加强业务学习，在日常工作中逐渐熟悉并掌握《政务公开文件汇编》的各项内容，并将所学的知识熟练运用到政务工作中。

二、强化业务培训，增强工作人员的政务公开意识，积极参加有关业务培训，准确把握新条例各项规定，提高政务公开的数量与质量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4年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。